

附件1



表格中有底色部分不可修改；表格中带括号部分即单位可修改部分

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	乐山市金口河区驻乐事务服务中心							
机构设置	乐山市金口河区驻乐事务服务中心属一级预算事业单位，无下属二级单位							
主要职能职责	负责全区机关、后勤，乡镇工作人员出差到乐山办事提供服务，完成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府、区政协领导交办的任务，为“四大家”领导到乐山办事提供服务。							
部门资金使用情况 (万元)	预算数		决算数		预算执行率			
	68.94		57.12		0.9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预期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扣分原因分析	
绩效情况	得 分				100	94		
	管理指标	预算编制合理性	(管理指标不设绩效指标，按指标评价内容直接评分)			10	10	
	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=1, 得10分；预算执行率<1时, 按预算执行率*10计算；2>预算执行率>1时, 按(2-预算执行率)*10计算。预算执行率≥2时, 不得分。			10	9	预算执行率小于1, 为0.9
		三公经费控制率	(管理指标不设绩效指标，按指标评价内容直接评分)			10	10	
	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(管理指标不设绩效指标，按指标评价内容直接评分)			5	5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(管理指标不设绩效指标，按指标评价内容直接评分)			5	5	
		政府采购规范性	(管理指标不设绩效指标，按指标评价内容直接评分)			5	5	
		履职情况	资产管理有效性	(管理指标不设绩效指标，按指标评价内容直接评分)			5	5
	完成情况		(部门预期完成的收入金额、项目个数, 质量, 时效, 成本等)	(部门实际完成的收入金额、项目个数, 质量, 时效, 成本等)	20	18	预算执行率较小	
	效益情况		(部门预期取得的效益及受益人员满意度等)	(部门实际取得的效益及受益人员满意度等)	30	28	受益人员满意度为86%	
存在问题	无							
改进措施	无							
							填报人：黄婧	